

3 高职实习生党员教育管理现状

3.1 高职实习生中党员数量庞大

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14〕19号)文件精神:高等职业教育规模占高等教育的一半以上,到2020年,专科层次职业教育在校生达到1480万人。调查发现,一方面,近年来中国高职院校数量不断增加,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1—2015年,高职院校从1280所增加到1341所。另一方面,高职院校不断扩招,由2011年的324万人增加到2015年的348万人,实习或顶岗实习的应届毕业生队伍不断扩大,因而参与实习的党员数量也就不断扩大,这必然给高职院校实习生党员队伍的管理带来新的挑战。以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为例,每个学院的实习生中有党员5~10人不等,按照每个二级学院7人计算,一共有70人左右,那么全国高职院校中实习生的党员数据大约为9.4万人。

3.2 高职学生实习时间长

在政策大力扶持的背景下,各个高职院校以校企合作、产教融合的方式与企业、行业共育人才。以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为例,在46个招生专业中,绝大部分专业采用了“2+1”的人才培养模式,即为学生在校学习两年,在企业进行专业顶岗实习一年。少数专业采用了“2.25+0.75”的人才培养模式,极少数采用了“2.5+0.5”的人才培养模式。与普通高等教育本科院校相比,职业院校的学生实习时间都普遍较长。因而在顶岗实习的半年到一年的时间里,实习生党员的教育和管理成了“空窗期”,在实习岗位上通常不能自由支配时间而造成学校的党组织活动与实习学生党员脱节的现象,教育和管理活动没有在一个平面上。

3.3 实习单位所有制形式多元化

据调查,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在校企合作上是非常有特色,是具有代表性的学校之一,该学校签订的学生实习基地多达300多个,其中绝大部分为校企合作单位。在300多个实习基地里面,绝大部分为私有制企业。公有制的实习单位的党组织设置规范,组织人员配置齐全,党组织活动开展健康有序。而有的私有制企业党组织不完备,党员的教育和管理往往不够规范。部分实习单位对实习生党员的管理和教育不够重视,他们认为学生的支部在学校而不在企业,因而出现了责任推诿现象,在党员的教育上没有和学校进行有效沟通和交流。这就导致不同性质的企业对待实习生党员的管理和教育问题上出现了参差不齐的现象。

3.4 实习生党员分散

高职院校实习生党员在地域上表现出“分布广,聚合少”的特点。通过对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300多个实习基地的摸底调查发现:基地的分布包括中国重庆、四川、湖南、湖北、上海、广东、北京等多个省市。以二级学院健康与老年服务学院为例,该学院的康复治疗技术专业、社区康复专业以及即将开设的康复工程专业均为医学背景专业,该类毕业

生的就业方向为各级各类医院、福利院等。为了避开“使用廉价劳动力”的嫌疑,国家对单位接纳实习生数量有相应的要求,实习生人数占单位总人数的比例作了相关要求,这使得学院必须放眼到市(省)外去寻找优秀的医院、福利院等。因而在实习生党员的教育和管理上,学校往往反应滞后、鞭长莫及。

4 “互联网+”党建在实习生党员教育和管理过程中的实践路径探究

“互联网+”运用到高职实习生党员的教育和管理过程中,将会为党建工作注入新的生机与活力。

4.1 “互联网+”理论学习

以中国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为例,按惯例每月进行一次党的理论知识学习,包括对党章的学习、对国家领导人讲话精神的学习、对重要文件(会议、决定、通知、公告等)的学习等等。而实习生党员离开实习岗位回学校参加学习是十分麻烦的,既耽误了工作,有造成了经济负担。利用“互联网+理论学习”的方法,既可以解决实习生党员学习的灵活性,又可以减少学生的经济负担。

高职学生学制为三年,在校学习时间更短。在两年到两年半的时间里,要把专业知识学习扎实是不容易的,尤其是健康与老年服务学院具有医学背景专业学生。《临床疾病概论》《正常人体结构》《康复评定》等课程内容多,难度大,医学专业学生实习时间一般为一年,因此在两年的时间里要学完所有课程。利用“互联网+”可以把专业理论知识有序合理的放置到实习生党员教育平台上,让学生在实习之余进一步巩固专业理论知识。

4.2 “互联网+”社会服务

社会服务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载体,是建设服务型基层党组织的重要载体,是共产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的重要载体。习近平总书记曾经强调:“要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用爱心温暖需要帮助的人,为实现中国梦有一分热发一分光。”学生党员社会服务活动逐渐成为常态化趋势,在校学生经常开展“党员进社区”“党员进福利院”“党员进农村”等志愿服务活动。那么,对于高职院校的实习生党员保持先进性和模范作用,积极开展社会服务活动又如何落实呢?同样,运用网络追踪和记录的方式是一种很好的选择。以学期为单位,每学期实习生党员需要完成几次社会服务活动,都可以选择“互联网+社会服务”的方式在党建平台上传证明材料的方式进行记录和备案。

4.3 “互联网+”思想汇报

严格地说,从被吸纳为入党积极分子开始就应该向所在党组织做思想汇报并递交相关材料。无论是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预备党员、正式党员都应该按时开展思想汇报工作。由于实习生党员、发展对象、入党积极分子在校外生活,

经常不能按时参加党组织会议,因而面对面的思想汇报便没有如期开展,甚是有的实习生党员、发展对象、入党积极分子整个实习期都没有做过至少一次的思想汇报。鉴于以上情况,学校可以采取利用互联网技术,要求学生在规定的平台按时上传思想汇报材料。党组织安排专门的党务工作者如期查阅并审核,同时要做好防范学生思想汇报剽窃他们成果的做法,是学生形成良好的习惯,实事求是,诚恳汇报。

4.4 “互联网+”党费收缴

一方面,由于高职院校实习生党员实习时间为半年到一年不等,实习时间长,实习地点分散,实习单位没有义务和责任对学生党员行进教育和管理,即使有心帮助,但也不够重视。另一方面,这些学生面临着就业、升学等诸多实际问题,精力有限,这些都导致了許多实习生党员无法准时缴纳党费。有些学校在实习生党员离校之前一次性收取一整年的党费,或者实习生党员委托其他同学帮忙支付党费,这些都是不科学的缴费方法。在实习生党员党建平台上,开设“党费收缴”端口,提示学生应缴纳金额、缴费时间。后台做好

记录,能够反映学生的缴费时间、姓名、金额等。这样一来,不但改善了党费收缴一对一的低效现象,而且为党务工作者以及实习生党员提供了便利条件。

5 结语

论文站在“互联网+”党建实践的视角分析了通过运用互联网技术优化党建工作的具体对策。研究实践转化具有极大的可行性、可操作性较强、落实难度较小。促进了高职院校党建工作的创新,也证明了在互联网技术的背景下,“互联网+”党建工作落实的科学性、便捷性和可行性。

参考文献

- [1] 第三届世界互联网大会 习近平发表视频讲话[Z].
- [2] 李克强.政府工作报告(全文)——2015年3月5日在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J].休闲农业与美丽乡村,2015(4):4-17.
- [3] 国务院.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J].职业技术教育,2014(18):45-49.